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
17樓

聯絡人：孫睿群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分機553

電子信箱：ha0405@mail.hakka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-6979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文字第10600070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106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，惠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全民共同學習客語，提升客語能力，落實客語向下扎根政策，本會訂於106年9月2日（星期六）、9月10日（星期日）舉辦旨揭認證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學校師生、家長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「106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報名日期自106年5月8日（星期一）起至7月10日（星期一）止。報名期間可至「106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專屬網站（http://abst.sce.ntnu.edu.tw/106hakka_exam）」下載簡章與報名，相關問題請洽免費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。
- 三、本案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，聯絡人：蘇柏豪先生，電話：(02)77345825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

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進修推廣學院)、本會文化教育處

電子印章
2017-05-12
17:34:25



裝



訂

線